

证券代码：002450

证券简称：康得新

公告编号：2017-022

##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解除质押和质押式回购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：公司或本公司）2017年4月12日接到控股股东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下称：康得集团）通知，近期因资产配置需要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下称：中登深圳公司）办理了如下业务：

#### 一、股份解除质押、购回、质押式回购业务的基本情况

解除质押/购回：						
股份情况	解除质押(或购回)登记日	股数（万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	占持有股份	质押机构	公告索引
到期购回	2016.11.10	1,199.1500	0.34%	1.53%	①	2016-023
提前购回	2016.11.21	2,198.4417	0.62%	2.80%	①	2016-023
提前购回	2016.11.21	2,598.1584	0.74%	3.31%	①	2016-023
到期购回	2017.2.23	3,197.7334	0.91%	4.07%	②	2016-023
到期购回	2017.3.2	2,798.0167	0.79%	3.56%	②	2016-023
到期购回	2017.3.22	2,997.8751	0.85%	3.82%	②	2016-087
到期购回	2017.4.6	1,998.5834	0.57%	2.54%	③	2016-087
小 计		16,987.9587	4.82%	21.63%		
质押/质押式回购：						
股份情况	初始交易日	购回交易日	股数（万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	占持有股份	质押机构
质押式回购	2016.11.22	2018.11.22	1,100	0.31%	1.40%	④

质押式回购	2016.11.23	2017.11.23	1,671	0.47%	2.13%	⑤
质押式回购	2016.11.23	2017.11.23	2,088	0.59%	2.66%	⑤
质押式回购	2016.12.23	2017.12.20	1,100	0.31%	1.40%	③
质押式回购	2017.2.24	2018.2.22	3,200	0.91%	4.07%	⑥
质押式回购	2017.3.3	2018.3.1	2,800	0.79%	3.56%	⑥
质押式回购	2017.3.24	2019.3.24	3,000	0.85%	3.82%	⑦
质押式回购	2017.4.7	2019.4.7	2,000	0.57%	2.55%	⑤
小 计			16,959	4.80%	21.59%	

注：1、以上股份性质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，且包括2015年度权益分派后增加的股份数。

2、质押式回购交易向中登深圳公司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时为止，质押期间该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。

3、上表中质押机构请见以下标注：

- ①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-东民52号
- ②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-东民65号
- ③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-东邮3号
- ④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-华福兴盛12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
- ⑤ 东民75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
- ⑥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-涌金100号
- ⑦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-华福兴盛13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

截至2017年4月11日，康得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78,548.2381万股，占总股本的22.25%，其中质押股份为78,494.4068万股，占康得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的99.9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2.24%。另外，康得集团通过东吴证券-民生银行-东吴康得新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本公司股份4,567.5717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.29%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3、相关机构出具的解除质押、购回、质押式回购业务的证明文件。

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特此公告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4月12日